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3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人民幣優先股股份代號：84602

**關於境內非公開發行優先股
申請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的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行」)於今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023號)，核准本行境內非公開發行不超過4.5億股優先股。該批覆自核准發行之日起6個月內有效。

本行及本次境內非公開發行優先股保薦機構的情況如下：

一、發行人

| | |
|--------|------------------|
| 名稱： |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姜建清 |
| 連絡人： | 胡浩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 |
| 聯繫電話： | (8610) 6610 6336 |
| 傳真： | (8610) 6610 7571 |

二、保薦機構

| | |
|--------|------------------|
| 名稱： |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楊德紅 |
| 保薦代表人： | 張建華、吳國梅 |
| 項目協辦人： | 徐嵐 |
| 經辦人員： | 劉登舟、蔡銳、孫琳 |
| 住所： | 上海市浦東新區商城路618號 |
| 聯繫電話： | (8621) 3867 6666 |
| 傳真： | (8621) 3867 0666 |

本行董事會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有關批覆的要求及本行股東大會的授權辦理本次境內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5年6月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和易會滿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小亞女士、葛蓉蓉女士、傅仲君先生、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M·C·麥卡錫先生、鍾嘉年先生、柯清輝先生、洪永淼先生、衣錫群先生和梁定邦先生。